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13日通过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悦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和《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对公司2023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募投项目“西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6）。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且限售期届满，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为 240,347 股。同意公司按照《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53 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4）。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对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并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

归属期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董事会同意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31 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手续，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2,527 股。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作废已授予但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8,931 股。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事业合伙人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23.70 元/股调整为 23.30 元/股，企业合伙人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由 25.71 元/股调整为 25.31 元/股。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提高公司凝聚力，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且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董事会同意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 A 股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 15.0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该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 15.0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则不超过 7,500 万元人民币。本次业务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

本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普源精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